

舊約概論 第七課 士師記

簡介

- 英文翻「士師」為JUDGE 有誤導之嫌，「士師」主要不是審判官，而是軍事領袖和宗族的首長。
- 本卷是記載神與以色列的關係。神已與亞伯拉罕的後裔立約，不會廢掉對他們的揀選，但聖潔的神如何容忍他們一再地不順服和背叛？證實神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。
- 有幾位士師是缺點明顯的人，神卻揀選他們，來拯救有極大缺陷的國家。

歷史背景

- 士師記講述約書亞之死到以色列立國之間所發生的事。那時是主前二千年的下半，在近東為種族大遷徙的時期。一些在小亞西亞的偉大文化崩潰，近東開始鐵器時代，而非利士人抵達了沿海地區。
- 本卷作者匿名，他顯然活在以色列立國之後。有關寫作日期的唯一線索（士十八30~31）作者提到遭擄掠的日子，又說，約櫃在示羅多久，米迦的偶像就持續多久。

文學架構

妥協帶來失敗		
前言—第 1、2 章		
故事主體—第 3~16 章		
背叛的罪 士三 5~8 士三 12~14 士四 1~3 士六 1~10 士十 6~18 士十三 1	奴役以色列人的王及民族 米索不達米亞王—8 年 摩押王—18 年 迦南王—20 年 米甸人—7 年 非利士人—18 年 非利士人—40 年	拯救的士師 俄陀聶—士三 9~11 以笏—士三 15~30 & 珊迦—士三 31 底波拉 & 巴拉—士四 4~五 5 基甸—士六 11~八 35 耶弗他—士十一 1~十二 7 參孫—士十三 2~十六 31
結語—第 17~21 章		

前言

- 約書亞的傳承開始崩潰，以色列人與當地結盟，不討神喜悅，他們也就不能趕出這些人，這些民族成為「肋下的荊棘」（二1~5）
- 以色列人反覆受到欺壓，本卷書開始為支派聯合作戰（一1），到了後來竟是眾支派聯合去攻打自己的一個支派（二十~二十一）
- 耶路撒冷未被征服（一19~21），故事結束時，帶來重大影響（十九10~13）

中段（二 6~十六 31）

螺旋形下降

六段故事						
	第 1 段 三 7~11	第 2 段 三 12~30	第 3 段 四 1~五 31	第 4 段 六 1~八 35	第 5 段 十 6~十二 7	第 6 段 十三 1~十六 31
罪	三 7「以色列人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…」	三 12「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…」	四 1「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…」	六 1「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…」	十 6「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…」	十三 1「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…」
受苦	三 8「所以耶和華的怒氣向以色列人發作，…」	三 12~14「…耶和華就使摩押王伊磯倫強盛，攻擊以色列人。」	四 2	六 1	十 6	十三 1
呼求神	三 9「以色列人呼求耶和華的時候，…」	三 15「以色列人呼求耶和華的時候，…」	四 3	六 6~7	十 10、15	十 15「…只求你今日拯救我們。」
拯救	三 9「…耶和華就為他們興起一位拯救者救他們，…」 俄陀聶	三 15「…耶和華就為他們興起一位拯救者，」 以笏	四 4~6 底波拉 & 巴拉	六 12~14 基甸	十一 29、33 耶弗他	十三 3、5 & 十五 20 參孫

大士師

俄陀聶 (三 7~11)

1. 士師的第一個典範。
2. 被神興起，神的靈降在他身上。
3. 約書亞還活著，他便是大能的勇士 (書十五 13~19)

以笏 (三 12~30)

1. 神的靈沒降在他身上，他也沒「審判」以色列。
2. 僅知他是「左手便利」的人。
3. 以笏用欺騙和詭計拯救以色列人，至於雅巍的旨意和與他的關係，經文隻字未提。

底波拉 (四 1~五 31)

1. 是位女先知，她審判以色列人，讓人懷疑以色列男性的領導是否已經失效。
2. 這次的勝利不完全是軍事的得勝，而是詭計的施行。殺了西西拉的雅億不是士師，也不是女先知，而且只是半個以色列人 (五 24)。
3. 底波拉之歌並未頌讚全國團結一致、充滿信心，而是咒詛沒有參與爭戰的支派 (五 5~18、23)，導致分裂與不和 (二十~二十一)。

基甸（六1~九56）

1. 對於神呼召他帶領以色列人，既難以認定，又反應遲鈍，需要三個神蹟才能順服，順服後又缺乏勇氣。
2. 雖贏得了耶路巴力[「讓巴力（與他）爭論」]的綽號（六32），可是自己最後又屈服於虛假的敬拜，讓以色列人偏離正路（八22~27）。
3. 因信心與順服以寡擊眾，又因忘記神的大能，再次徵召後備部隊（七1、3、24），結果大勝利帶來支派的不合（八1~9）。
4. 支派之爭，在基甸死後，反成為家人的內訌和謀殺（八1~9）。

耶弗他

1. 看重自己的利益，原被趕出去，經協商才答應出來領導（十一1~11）。
2. 與亞捫人爭戰時，神的靈一度降臨在他身上（十一29），但耶弗他又衝動起了一個多餘的誓（十一30）。
3. 耶弗他雖會算計，卻毀了他唯一的寶貝孩子（十一34~40）。
4. 耶弗他雖贏得勝利，支派間的鬥毆卻更加嚴重（十二1~6）。

參孫

1. 最後一位大士師，但只能算真士師的影子。
2. 參孫任意而行，放縱情慾，喜愛外邦女子，成為以色列本身的隱喻，不拒絕外邦神祇的誘惑，與他們行淫（二17，八27、33）。
3. 參孫出生便分別為聖，卻沒發揮這樣的潛力（十三5），與外族通婚，違背神的命令，惹動神的怒氣。
4. 他死的時候卻比活的時候更成功（十六30）。

神學信息

• 恩典與律法、條件與無條件

1. 神的聖潔和對順服的要求，是否勝過祂對以色列的應許？
2. 亦或祂對這個國家無悔的委身、向列祖恩慈的應許，意味著祂將不記念他們的罪？
3. 神與以色列的關係，既是有條件的，也是無條件的。

• 神對祂百姓的治理

1. 神雖為全國預備領袖，贏得戰爭，卻無法產生一個聖潔的國度。
2. 本卷書為立王鋪路，以色列已陷入地區和支派的紛爭，立王雖有濫權的可能，但士師的制度對於保有家園已失效。百姓寄望立王來趕逐迦南人，結束無政府的混亂，持守全國與雅巍所立的約。

展望新約

- 士師記所收集的人物多采多姿，在這螺旋形向下的一連串故事中，我們不難指出各角色的弱點和失敗。
- 我們也如同這些士師，是無知、脆弱的順服，和不純動機的混合體，如今卻因神的恩典「已經洗淨，成聖稱義了」。
- 儘管這些士師有瑕疵，我們卻要學習他們，將信心放在正確的對象。他們成為如雲彩般的見證人，呼召我們堅持到底，注目在耶穌身上（來十二1~2）。
- 我們也需要一位戰士來為我們爭戰，就是神所興起、滿有聖靈的人。我們也需要一位領袖，為我們得著神所應許的產業，成全我們的信心，那就是耶穌。

舊約概論 第七課 路得記

簡介

- 路得記彷彿暴風雨中短暫的片刻安寧。
- 本卷接於士師記之後，對照起來，路得記強調各個角色的優點，情節也是化險為夷。
- 撒母耳記在路得記之後，充滿家族與國家的政治和爭端，相形之下，路得記的兩情相悅卻帶來祝福，而非毀滅。
- 本卷的每個人物並非都很勇敢，但卻是可敬的人，甚至十分尊貴。
- 路得記的標題語(一1)將本書置於士師時期，但對於寫作的日期或作者，文中卻隻字未提。

結構

- 學者提施樂所做的大綱：
 - 前言(一1~5)
 - 第一幕:出摩押(一6~18)
 - 第二幕:伯利恆(一19~22)
 - 第三幕:介紹波阿斯(二1~23)
 - 第四幕:計畫(三1~18)
 - 第五幕:公開宣布(四1~12)
 - 尾聲(四13~22)

神學信息

表淺的解讀

- 乍看之下，路得記的信息只與倫理相關，不具神學性。
- 路得的表現是至死忠心，俄珥巴卻是失敗者。
- 波阿斯為善良慷慨的化身，與那位匿名的近親贖回者恰成對比。
- 好人終必有善報。

深刻的解讀

- 本書蘊含的神學教導為:神在暗中不斷保守，神在普通人的生活中持續工作。
- 學者指出路得「恰巧到了…波阿斯那塊田裡。」其意思正與它表面所說相反，「恰巧」只是說明沒有人為的刻意安排。
- 神帶領這故事中的每件事，就像出埃及記、約瑟的故事和以斯帖記一樣。
- 大衛是神賜給以色列人的禮物，每一次神所預備的領袖，都必須克服很大的障礙，通常是不孕，才誕生了以撒、雅各、參孫和撒母耳。

展望新約

- 馬太的家譜中提到的幾位婦女:他瑪、喇合、路得，和馬利亞，他們全都受過中傷:妓女、外邦人、未婚媽媽。可是神使用她們來延續彌賽亞的譜系。
- 身為贖回者的波阿斯與耶穌基督有類似之處，兩人都甘心犧牲，來贖回有需要的人。
- 耶穌被釘十字架，背後也有神的手在帶領(徒二23~24)，可見萬事萬物皆在神主權的掌握中，我們信徒一生的經歷，也都有神在暗中奇妙的保守和帶領。